

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1日10时在张家港市长江大酒店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已于2018年8月1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6名董事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副董事长杨仁贵先生、独立董事林洪生女士、独立董事姚宁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有效表决票为9票，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郁霞秋女士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以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以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产业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主业发展投资需求等因素，拟变更复方枸橼酸铋钾胶囊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卢

立康唑系列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8,022.64万元及利息（截至2018年8月20日393.43万元）用于产业并购项目暨收购山东华信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股权。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以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9月7日15:30在张家港市长江大酒店8楼圆桌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